



第六十四届会议

大会第六十四届常会的组织、议程的通过和项目的分配

总务委员会的第二次报告

1. 2009年11月24日,总务委员会第2次会议审议了法国和马耳他提出的关于在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中列入一个增列项目的请求(A/64/232),该项目题为:

“给予地中海议会大会大会观察员地位”。

在这方面,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该项目:

- (a) 列入议程标题 I (组织、行政和其他事项) 之下;
- (b) 分配给第六委员会审议。

2. 在同次会议上,总务委员会还审议了阿塞拜疆、贝宁、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海地、吉尔吉斯斯坦、墨西哥、菲律宾、葡萄牙、斯洛文尼亚、东帝汶、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提出的关于在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中列入一个增列项目的请求(A/64/233),该项目题为:

“联合国同国际移民组织的合作”。

在这方面,总务委员会决定推迟审议列入该项目的问题。

3. 在同次会议上,总务委员会还审议了秘书长提出的关于在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中列入一个增列项目的请求(A/64/234),该项目题为:

“联合国大学”。

在这方面,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该项目:

(a) 列入议程 B 类(按照大会和联合国最近各次会议的有关决议促进持续增长和可持续发展)之下;



(b) 分配给第二委员会审议。

4. 在同次会议上，总务委员会还审议了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和乌克兰提出的关于在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中列入一个增列项目的请求(A/64/235)，该项目题为：

“给予大会主席理事会大会观察员地位”。

在这方面，总务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该项目：

(a) 列入议程标题 I (组织、行政和其他事项) 之下；

(b) 分配给第六委员会审议。

5. 2009年9月16日，总务委员会第1次会议决定(A/64/250，第50段)，推迟到日后再审议列入题为“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的项目的问题。2009年11月24日，总务委员会第2次会议建议大会将该项目列入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A类(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下，但有一项谅解，即大会将在得到进一步通知后审议该项目。